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京玖醫療健康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48)

2025 中期業績

京玖醫療健康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報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團」)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的未經審計簡明綜合中期業績。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港幣千元	附註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25 年	2024 年
收益	2	35,771	30,704
已售貨品成本		(24,288)	(19,914)
毛利		11,483	10,790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4	1,046	8,471
行政開支		(4,556)	(8,43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產生的虧損		(2,815)	(15,131)
融資成本	5	(360)	(486)
除稅前溢利／(虧損)	6	4,798	(4,793)
所得稅開支	7	(1,445)	(1,30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3,353	(6,09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溢利／(虧損)			
- 基本及攤薄	9	1.0 港仙	(1.9)港仙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港幣千元	附註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經審核)	於 2024 年 6 月 30 日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9	67
使用權資產		692	87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1	—	3,915
		701	4,855
流動資產			
存貨		8,426	4,781
貿易應收款項	12	9,885	16,73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5,412	19,519
銀行結餘及現金		9,923	8,773
		43,646	49,81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3,530	13,507
應付稅項		2,980	4,677
借款	14	31,293	33,113
租賃負債		373	363
		38,176	51,660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5,470	(1,84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171	3,007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62	551
資產淨額		5,809	2,456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3,030,660	3,030,660
儲備		(3,024,851)	(3,028,204)
權益總額		5,809	2,45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附註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乃按(i)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之若干金融工具除外；(ii)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iii)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與其營運有關並於2025年1月1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該等採納對本集團當期和前期的財務表現和狀況和/或此等未經審計之簡明綜合中期業績中所載的披露沒有重大影響。

2. 收益

港幣千元 貨物或服務種類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5年	2024年
醫療及健康業務		
— 醫療及健康設備及產品分銷	35,771	30,704
地域市場		
香港	35,771	30,704
收入確認時間		
時間點	35,771	30,704

3. 分部資料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的可呈報及經營分部乃根據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的資料，即根據已交付或提供的貨品或服務類型進行資源分配及分類業績評估。期內，本集團有1個(2024: 1個)可呈報分部，即分銷醫療及健康設備及產品的醫療及健康業務。分部資產不包括在集團層面上管理的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資產。分部負債不包括借款及在集團層面上管理的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負債。

分部收益及業績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

港幣千元	醫療及健康業務	總計
對外銷售及可呈報分部收益	35,771	35,771
可呈報分部業績	8,662	8,662
未分配企業開支		(4,864)
除稅前溢利		4,798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

港幣千元	醫療及健康業務	總計
對外銷售及可呈報分部收益	30,704	30,704
可呈報分部業績	6,589	6,589
未分配企業開支		(11,382)
除稅前溢利		(4,793)

分部資產及負債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港幣千元	醫療及健康業務	總計
可呈報分部資產	44,076	44,076
未分配資產		270
總資產		44,346
可呈報分部負債	19,253	19,253
未分配負債		19,284
總負債		38,537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醫療及健康業務	總計
可呈報分部資產	50,372	50,372
未分配資產		4,295
總資產		54,667
可呈報分部負債	31,703	31,703
未分配負債		20,508
總負債		52,211

地域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位於香港。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全部來自香港，非流動資產亦位於香港。

4.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港幣千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25 年	2024 年
銀行結餘之利息收入	80	—
租金收入	314	309
豁免利息開支	652	—
其他	—	8,162
	1,046	8,471

5. 融資成本

港幣千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25 年	2024 年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開支	335	457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24	29
	359	486

6. 除稅前溢利／(虧損)

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按以下扣除計算：

港幣千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25 年	2024 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8	85
使用權資產折舊	181	442
總折舊	239	427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24,288	19,914
僱員薪資及其他福利(包括董事袍金)	1,938	3,172

7. 所得稅開支

港幣千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25 年	2024 年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1,445	1,300

根據香港利得稅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港幣 2 百萬元溢利將按 8.25% 的稅率徵稅，而超過港幣 2 百萬元的溢利將按 16.5% 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資格的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 16.5% 之劃一稅率徵收稅項。因此，合資格集團實體之香港利得稅乃按首港幣 2 百萬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之 8.25% 計算，並按超過港幣 2 百萬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之 16.5% 計算。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報告期間派發中期股息(2024 年：無)。

9. 每股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港幣千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25 年	2024 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港幣千元)	3,353	(6,093)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326,037	326,037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本集團並無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2024 年：無)。

1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港幣千元	於 2025 年	於 2024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非流動：上市股本投資	-	3,915

本集團之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平值乃參考聯交所的市場買入價釐定。本集團於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期間以市價出售該等上市股權投資。於 2025 年 1 月 1 日至出售前一日止期間，已於損益中確認公平價值虧損 2,815,000 港元(2024 年：15,131,000 港元)。

12. 貿易應收款項

港幣千元	於 2025 年	於 2024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貿易應收賬款	9,885	16,739
減：減值撥備	-	-
	9,885	16,739

以下為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按發票日期(與其各自的收入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港幣千元	於 2025 年	於 2024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0 至 30 日	4,601	3,362
31 至 90 日	3,384	8,149
91 至 180 日	1,493	4,789
181 日以上	407	439
	9,885	16,739

13. 貿易應付款項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

港幣千元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0 至 30 日	1,194	—
31 至 90 日	1,002	4,627
91 至 180 日	—	5,454
	2,196	10,081

14. 借款

港幣千元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貸款 (附註(a))	13,293	14,436
獨立第三方貸款 (附註(b))	18,000	18,677
	31,293	33,113
分析為：		
須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31,293	33,113

附註：

(a) 該款項指於本金總額為 13.3 百萬港元(2024 年：14.4 百萬港元)之銀行貸款，年利率介乎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加 2.6%至最優惠貸款利率減 2.5%之間。

(b) 該款項指本金總額為 18.0 百萬港元(2024 年：18.0 百萬港元)之貸款，按 5%年利率計息。

15.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港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 1 月 1 日及 2025 年 6 月 30 日	326,037	3,030,660

16. 報告期後事項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後至本公告日期期間，並無發生任何對本集團之營運及財務表現構成重大影響之重大事項。

17. 批准刊發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於 2025 年 8 月 18 日批准及授權刊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概覽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分銷醫療及健康設備及產品之醫療及健康業務。本集團之收益包括銷售設備及耗材以及提供支援服務所產生之收入。經過不斷努力，截至本報告日，本集團已成為 10 家設備供應商之授權分銷商。

自 2022 年起，香港醫療設備市場持續增長，預計於 2025 年將以 8.3% 之速度擴張，並於 2025 年至 2030 年間以 7.6% 之複合年增長率持續增長，此表現受本地特殊情況、消費者對高品質及最新技術之偏好，以及完善之本地醫療系統等因素推動。鑑於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已顯著改善，本集團現擁有資源進一步投資及擴展業務，並預期未來幾年銷售收入及銷售量將持續增長。尤其是，本集團將持續擴展產品來源及產品組合，並加強財務資源，以更有利的條件參與公營部門的合適項目投標。本集團將繼續憑藉其行業經驗、客戶關係、技術能力及顯著改善之財務狀況，持續擴充產品來源及產品組合，同時保持市場地位並為客戶提供高品質及可靠之服務。

財務概覽

收益及毛利

本集團於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期間之收入增長 16.6% 至 35.8 百萬港元(2024 年：30.7 百萬港元)，此增長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持續努力擴充產品來源以擴闊產品組合。本集團之毛利及毛利率分別為 11.5 百萬港元(2024 年：10.8 百萬港元)及 32.1%(2024 年：35.1%)。儘管本地消費者偏好的轉變及市場競爭日益激烈導致整體毛利率下降，本集團透過於供應商及客戶層面擴展業務，成功抵銷此影響，並於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實現收益及銷售量均較去年同期增長。

年度溢利

本集團於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期間實現轉虧為盈，並錄得綜合溢利 3.4 百萬港元(2024：虧損 6.1 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以下因素：

行政開支減少

本集團行政開支於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期間減少 45.2% 至 4.6 百萬港元(2024：8.4 百萬港元)，由於本集團有效之控制成本措施，令辦公室開支減少，以及與去年同期相比並無訴訟及重大企業行動相關之法律及專業費用所致。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產生的虧損

本集團之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平值乃參考聯交所的市場買入價釐定。於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期間，本集團並未就該等上市股權投資收取任何股息，並於損益表中確認公平價值虧損 2.8 百萬港元(2024 年：15.1 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回顧期間內，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主要來自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銀行借款。相比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流動負債淨額 1.8 百萬港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增加 7.3 百萬港元至 5.5 百萬港元，當中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 9.9 百萬港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8.8 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淨資產亦增加 3.3 百萬港元至 5.8 百萬港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2.5 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以本集團總資產與總負債之比計算)亦改善至 1.15(2024 年 12 月 31 日：1.05)。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的總借貸維持相若水平，為 31.3 百萬港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33.1 百萬港元)。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期間，本集團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 1.7 百萬港元(2024 年：流出 11.5 百萬港元)，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 1.2 百萬港元(2024 年：0 港元)，而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則為 1.7 百萬港元(2024 年：流入 7.5 百萬港元)。因此，本集團錄得現金淨流入 1.2 百萬港元(2024 年：淨流出 4.0 百萬港元)。

於回顧期間及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的資本結構並無任何變動。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已發行股本分別為 326,036,828 股(2024 年：326,036,828 股)及 3,030,660,000 港元(2024 年：3,030,660,000 港元)。

企業發展及未來前景

自 2017 年 11 月 27 日，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指示暫停本公司股份買賣。本公司股份恢復買賣須待聯交所規定的復牌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儘管長期暫停買賣，以及由疫情及全球較高且較長的利率環境對商業環境造成的顛覆性變化所帶來的挑戰，本集團的業務於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期間較去年同期實現增長。

展望未來，該等挑戰加上全球貿易緊張局勢對全球供應鏈的額外複雜性，將繼續影響全球及地區經濟，並可能影響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本公司對香港醫療器材市場保持樂觀，並將繼續專注於通過改善業務模式及流程、提高市場滲透率、擴大產品範圍及擴大客戶覆蓋範圍實現主營業務的有機增長。另一方面，當前經濟環境的挑戰及不確定性亦可能為醫療保健行業的市場帶來更多機會，本公司在採納以確保嚴格執行審慎的財務、流動資金及現金流管理的政策同時，將繼續尋求新的商業機會，以期實現盈利增長，及提高所有持份者的長期價值。

集資活動

於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期間，概無完成任何股本集資活動。

重大投資以及重大收購和出售事項

於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內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或重要收購及出售事項。

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沒有任何具體的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收購計劃。本集團將密切留意符合本集團業務策略的合適投資機會。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沒有任何重大資產被抵押。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沒有尚未履行的重大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敞口

由於本集團之資產、負債及營運現金流主要以港元計值，目前並未制定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繼續密切審查和監控外匯風險敞口，倘出現重大外匯風險，會考慮採取對沖措施。

資金及財務管理政策

本集團採取審慎的資金及財務管理政策。為管理流動性風險，本集團密切監控其流動性比率，以確保集團資產及負債的流動性結構能滿足其資本需求。本集團亦已實施信用監控系統，透過對未償付應收帳款進行持續的客戶審查來監控其信用風險敞口。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擁有 20 名僱員(2024 年 12 月 31 日：19)。本集團根據僱員之表現、工作經驗及現行市況釐定僱員薪酬。此外，本集團亦設立了購股權計劃，根據本集團及個人表現，授予合資格僱員購股權。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及強制公積金)為 1.9 百萬港元(2024 年：3.2 百萬港元)。

報告日期後事項

報告日期後事項之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董事資料更新

依上市規則第 13.51B(1)條規定，本公司董事之資料變動如下：

獨立非執行董事樂可慰先生，於 2025 年 6 月 17 日獲委任為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匯森股份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27)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記錄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

除投資者根據日期為 2023 年 11 月 3 日之協議的 1,800 百萬股本公司股份權益外，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就董事所知，概無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存置之股東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表決之任何類別股本 5%或以上之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之股份獎勵計劃已於 2025 年 6 月屆滿失效。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現行股份計劃僅包括根據股東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通過決議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其詳情概述如下：

購股權計劃之目的

設立購股權計劃旨在認可合資格參與者過往對本集團之貢獻，並為其未來之貢獻提供激勵。

參與者資格及甄選基準

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及其關聯實體之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與僱員。董事會將根據參與者對本集團發展及成長之貢獻，釐定其參與資格。

已授出、行使或失效之購股權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於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期間，概無購股權獲授出(2024 年：0)、行使(2024 年：0)、失效(2024 年：0)或取消(2024 年：0)。

行使價

購股權之行使價由董事酌情釐定，且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i) 授出購股權當日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及(ii) 授出購股權當日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股份之平均收市價。

購股權授予價及要約接受

合資格參與者須於接受購股權後 30 日內向本公司支付 1 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之代價。

購股權須持有的期限後方可行使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購股權行使前之最短持有期，惟不得少於 12 個月。其後，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在購股權的條款中指定之期限內隨時行使，惟該期間不得超過自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受購股權計劃所載提前終止條款規限)。

購股權計劃有效期

購股權計劃自 2025 年 6 月 30 日起計為期 10 年(受購股權計劃所載提前終止條款規限)。

單一參與者最高權益

除非本公司股東按上市規則規定方式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否則董事會不得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導致該合資格參與者在任何 12 個月期間內已授予或擬授予的所有購股權所涉及的本公司股份（包括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 1%。

可供授予之最高購股權數目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根據計劃授權可供授予之購股權總數為 32,603,682 份，相當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 326,036,828 股之 10%，唯須待聯交所批准並允許買賣該等股份。

除上述購股權計劃外，於報告期間或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並無其他與股份掛鈎之協議。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C3 之規定標準以規管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已遵守並遵從規定標準。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實現並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於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期間已遵守上市規則中附錄 C1 的企業管治守則條文，惟董事會主席以及首席執行官職位懸空，其職責由執行董事承擔。董事會將不時審查董事會的現有結構，並將繼續尋找合適的候選人。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的審計委員會已根據上市規則制定了書面職權範圍。其主要職責包括審查本公司的年度和中期財務報告，並就聘用和續聘外部審計師、財務報告程序、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和建議。審計委員會由 3 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之綜合財務報表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計，但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並認為其編製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及上市規則，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代表董事會
京玖醫療健康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林崇謙

香港，2025 年 8 月 18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林品卓先生為執行董事，及樂可慰先生、唐萃環女士及姚俊榮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